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议决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实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2.2 主要财务数据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686,468,065.64	10,666,467,229.9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3,974,269,670.39	3,974,269,670.39
姓名	魏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77,414,660.11
电话	010-62191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华电重工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华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77,414,660.11
办公地址	北京大厦B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电子邮箱	hwh@hwh.com.cn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10,686,468,06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77,414,66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77,414,66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营业收入	3,414,480,98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2,287,02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702,22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1,089,21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7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1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8	720,120,384
王美鑫	境内自然人	1.63	19,000,000
张春艳	境内自然人	0.67	7,830,000
北京合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5,334,300
王红旺	境内自然人	0.26	3,000,000
弘弘收	境内自然人	0.25	2,963,000
严福顺	境内自然人	0.20	2,386,200
徐斌	境内自然人	0.18	2,137,700
康利明	境内自然人	0.17	2,040,000
王勇	境内自然人	0.16	1,811,500

1.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3.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4.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情况
2.5 控股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半年度内受证监会批准拟发行存续的债券情况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事项,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业绩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306.7亿元,同比减少8.37%,另外,已中标新签合同9.89亿元;实现营业收入34.04亿元,同比增加4.27%;实现利润总额1.35亿元,同比增加71.68%;实现净利润1.02亿元,同比增加42.66%。从整体业务来看,物流运输系统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27亿元,同比增加6.37%;热能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56亿元,同比增加138.01%;高能效结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12亿元,同比增加57.27%;海洋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70亿元,同比减少74.93%。

在海上风电方面,随着2021年底海上风电抢装潮的结束,国内海上风电步入了平价上网阶段,国内新开办的海上风电项目在2022年上半年大多处于资源论证和开发前期阶段,预计2022年下半年或2023年初进入制造和施工阶段。海上风电行业,自“双碳”开发阶段后,广东、山东、浙江等省份相继出台省补政策,发展前景依然广阔。其中,广东省省补范围为广东省海域2022年度及2023年全容量并网海上风电项目,2022年全容量并网项目每千瓦补贴1,500元,2022年全容量并网项目每千瓦补贴1,000元,补贴项目电价为广东省标杆上网电价;山东省对2022—2024年新建的“十四五”海上风电项目,省财政分别按照每千瓦800元、600元、30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补贴规模均不超过200万千瓦、340万千瓦、160万千瓦,2023年底前建成并网的上网风电项目,免于配建或租赁储能设施;浙江省按照“逐步退坡、鼓励先行”的原则逐年制定海上风电上网电价,实施财政、金融等手段,支持省海域海上风电项目逐步实现平价上网,2022—2025年逐步竞争性配置需要扶持的项目,分年度装机总容量分别不超过50万千瓦、100万千瓦、150万千瓦、100万千瓦。

(二)新业务、新产品情况
在港口机械领域,在“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指引下,港口提速绿色发展,致力于构建绿色港口,环保友好型绿色发展体系。随着航运业的快速发展,全球港口货物吞吐量持续增长,对港口机械装备和设施提出了更高要求,港口智能化趋势也日渐明显,已发展到人工远程控制的操作化阶段,逐步迈向无人化操作。针对行业痛点,公司自主研发了无人、高效的新型岸桥,新型卸船机等智能建造产品,取得授权专利100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新型岸桥正在推进首台套项目验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主体结构已制作完成,安装调试完成20%。
在氢能领域,以“产学研用”紧密结合打造“创新链”为路径,以关键材料、核心设备为抓手,以技术创新作为业务发展的第一驱动力,持续推动氢能先进制造技术、关键设备、重大产品产业化应用示范和推广,积极探索氢能技术研究与商业化发展,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创新生态体系,形成具有技术特色的氢能氢能产品生态。公司已完成大容量碱性水电解水制氢装置和部分氢能燃料电池材料研发,并持续加大在新型高效水电解制氢技术(包括高效质子交换膜水电解制氢、质子交换膜纯水制氢等)、氢能燃料电池供能技术等方向后续研发力度,其中1200kW碱性水电解水制氢装置与气液膜产品已成功下线,后续将依托氢能产品产业化应用推进相关氢能水制氢技术的应用。

在光伏领域,2021年,“碳达峰”“碳中和”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成为国策。随着我国县乡分布式光伏政策的推进,越来越多的企业和地区加快了建设分布式光伏的步伐。分布式光伏潜力巨大,利于集约开发,削减电力成本负荷,优先配电网投资,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与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途径。在未来的发展中,分布式光伏发电成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光伏发电应用对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转变城乡用能方式有重大意义,是促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的重要举措。公司已参与山西区域多个分布式光伏项目,包含大同云冈区整合县分布式光伏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签订4个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1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8	720,120,384
王美鑫	境内自然人	1.63	19,000,000
张春艳	境内自然人	0.67	7,830,000
北京合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5,334,300
王红旺	境内自然人	0.26	3,000,000
弘弘收	境内自然人	0.25	2,963,000
严福顺	境内自然人	0.20	2,386,200
徐斌	境内自然人	0.18	2,137,700
康利明	境内自然人	0.17	2,040,000
王勇	境内自然人	0.16	1,811,500

1.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3.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4.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情况
2.5 控股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半年度内受证监会批准拟发行存续的债券情况

(一)经营业绩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306.7亿元,同比减少8.37%,另外,已中标新签合同9.89亿元;实现营业收入34.04亿元,同比增加4.27%;实现利润总额1.35亿元,同比增加71.68%;实现净利润1.02亿元,同比增加42.66%。从整体业务来看,物流运输系统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27亿元,同比增加6.37%;热能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56亿元,同比增加138.01%;高能效结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12亿元,同比增加57.27%;海洋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70亿元,同比减少74.93%。

在海上风电方面,随着2021年底海上风电抢装潮的结束,国内海上风电步入了平价上网阶段,国内新开办的海上风电项目在2022年上半年大多处于资源论证和开发前期阶段,预计2022年下半年或2023年初进入制造和施工阶段。海上风电行业,自“双碳”开发阶段后,广东、山东、浙江等省份相继出台省补政策,发展前景依然广阔。其中,广东省省补范围为广东省海域2022年度及2023年全容量并网海上风电项目,2022年全容量并网项目每千瓦补贴1,500元,2022年全容量并网项目每千瓦补贴1,000元,补贴项目电价为广东省标杆上网电价;山东省对2022—2024年新建的“十四五”海上风电项目,省财政分别按照每千瓦800元、600元、30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补贴规模均不超过200万千瓦、340万千瓦、160万千瓦,2023年底前建成并网的上网风电项目,免于配建或租赁储能设施;浙江省按照“逐步退坡、鼓励先行”的原则逐年制定海上风电上网电价,实施财政、金融等手段,支持省海域海上风电项目逐步实现平价上网,2022—2025年逐步竞争性配置需要扶持的项目,分年度装机总容量分别不超过50万千瓦、100万千瓦、150万千瓦、100万千瓦。

(二)新业务、新产品情况
在港口机械领域,在“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指引下,港口提速绿色发展,致力于构建绿色港口,环保友好型绿色发展体系。随着航运业的快速发展,全球港口货物吞吐量持续增长,对港口机械装备和设施提出了更高要求,港口智能化趋势也日渐明显,已发展到人工远程控制的操作化阶段,逐步迈向无人化操作。针对行业痛点,公司自主研发了无人、高效的新型岸桥,新型卸船机等智能建造产品,取得授权专利100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新型岸桥正在推进首台套项目验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主体结构已制作完成,安装调试完成20%。
在氢能领域,以“产学研用”紧密结合打造“创新链”为路径,以关键材料、核心设备为抓手,以技术创新作为业务发展的第一驱动力,持续推动氢能先进制造技术、关键设备、重大产品产业化应用示范和推广,积极探索氢能技术研究与商业化发展,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创新生态体系,形成具有技术特色的氢能氢能产品生态。公司已完成大容量碱性水电解水制氢装置和部分氢能燃料电池材料研发,并持续加大在新型高效水电解制氢技术(包括高效质子交换膜水电解制氢、质子交换膜纯水制氢等)、氢能燃料电池供能技术等方向后续研发力度,其中1200kW碱性水电解水制氢装置与气液膜产品已成功下线,后续将依托氢能产品产业化应用推进相关氢能水制氢技术的应用。

在光伏领域,2021年,“碳达峰”“碳中和”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成为国策。随着我国县乡分布式光伏政策的推进,越来越多的企业和地区加快了建设分布式光伏的步伐。分布式光伏潜力巨大,利于集约开发,削减电力成本负荷,优先配电网投资,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与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途径。在未来的发展中,分布式光伏发电成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光伏发电应用对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转变城乡用能方式有重大意义,是促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的重要举措。公司已参与山西区域多个分布式光伏项目,包含大同云冈区整合县分布式光伏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签订4个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1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8	720,120,384
王美鑫	境内自然人	1.63	19,000,000
张春艳	境内自然人	0.67	7,830,000
北京合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5,334,300
王红旺	境内自然人	0.26	3,000,000
弘弘收	境内自然人	0.25	2,963,000
严福顺	境内自然人	0.20	2,386,200
徐斌	境内自然人	0.18	2,137,700
康利明	境内自然人	0.17	2,040,000
王勇	境内自然人	0.16	1,811,500

1.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3.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4. 公司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股份达到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情况
2.5 控股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半年度内受证监会批准拟发行存续的债券情况

(一)经营业绩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306.7亿元,同比减少8.37%,另外,已中标新签合同9.89亿元;实现营业收入34.04亿元,同比增加4.27%;实现利润总额1.35亿元,同比增加71.68%;实现净利润1.02亿元,同比增加42.66%。从整体业务来看,物流运输系统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27亿元,同比增加6.37%;热能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56亿元,同比增加138.01%;高能效结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12亿元,同比增加57.27%;海洋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70亿元,同比减少74.93%。

公司代码:601226 公司名称:华电重工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额为5,200.00万元,补充工程项目运营资金项目累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18,609.38万元,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能及配套项目累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11,999.94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36,809.3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上述募投项目。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16年3月8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17年3月6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18年3月6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0,0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7月3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3,300.00万元,暂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8月4日,公司根据2018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1,7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2018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20年5月25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2020年5月27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21年2月12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2021年5月27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22年5月24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2022年5月27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15,000.00万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5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

本报告期内,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编号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金融机构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投资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临2021-058	工商银行“工银财通”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工商银行	3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1-11-4	2022-1-1
2	临2021-058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1022)	光大银行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25%	或	2021-11-11	2022-1-1
3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光大银行	3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2-1-1	2022-4-3
4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光大银行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2-1-1	2022-3-1
5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光大银行	3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2-1-1	2022-3-1
6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光大银行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2-1-1	2022-3-1
7	临2022-027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光大银行	3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2-3-1	2022-6-2
8	临2022-027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光大银行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3.30%	或	2022-3-1	2022-6-2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2018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拟将上述部分IPO募投项目,即“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能及配套项目”、“华电重工高能效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并结转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决议议案已于2018年6月12日经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2018年4月24日,公司根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使用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能及配套项目和华电重工高能效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2,688.62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4月12日,公司根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使用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能及配套项目和华电重工高能效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结余募集资金0.06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于报告期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序号	公告编号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用途
1	临2021-058	华电重工“工银财通”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补充流动资金
2	临2021-058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补充流动资金
3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工银财通”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补充流动资金
4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补充流动资金
5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工银财通”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补充流动资金
6	临2022-033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补充流动资金
7	临2022-027	光大银行“工银财通”结构性存款(122ZY0129263)	补充流动资金
8	临2022-027	光大银行“光大理财”结构性存款(18R211022)	补充流动资金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500.00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688.6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48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48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已募集资金总额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进展情况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曹妃甸重工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54	54	54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能及配套项目	75,200	99,994	99,994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华电重工高能效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	15	15	15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华电重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	16	16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8	18	18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专户未补充流动资金	42,688.62	68,688.62	68,688.62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44	144	144	100%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2018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结转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决议议案已于2018年6月12日经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2018年4月24日,公司根据2017年年度